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廣東粵運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Guangdong Yueyun Transportation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399)

進一步延遲寄發 關於 持續關連交易及主要交易的通函

茲提述廣東粵運交通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3月18日的公佈(「該公佈」)，內容為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代表其本身及其附屬公司)與交通集團財務訂立金融服務協議，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4月13日的公佈(「延遲公佈」)，內容為有關延遲寄發有關(其中包括)金融服務協議項下存款服務的通函(「該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使用詞彙具有該公佈界定的相同涵義。

如延遲公佈所披露，該通函預計將於2016年4月22日或以前寄發。由於本公司需要額外時間編製該通函，以及安排付印及寄發該通函，該通函的預計寄發日期將押後至2016年5月17日或以前。

承董事會命
廣東粵運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禰宗民

中國廣州，2016年4月22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禰宗民先生(主席)、湯英海先生、姚漢雄先生、費大川先生及郭俊發先生；非執行董事劉洪先生及李斌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桂壽平先生、劉少波先生、彭曉雷先生及靳文舟先生。

* 僅供識別